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傳 真：04-2330-2764

聯絡人：廖先音

電 話：04-3706-1347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088872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0088872A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辦理「111學年度青春不輟返校助學金」申請海報1份，請貴校協助轉知轄屬學校宣傳，以利有返校需求學生申請助學金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社團法人台灣少年權益與福利促進聯盟111年7月7日台少盟字字第111000000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活動旨在協助12至19歲因環境、經濟困難無法返校之國中中輟生及高中（職）中離生，透過申請計畫獲得返校資助金，於111學年度順利重返學校。
- 三、上開計畫將於111年7月22日止開放線上申請報名，並於7月15日舉辦線上說明會。詳細參與辦法請見台少盟官網最新消息：<http://www.youthrights.org.tw/news/2025>
- 四、計畫洽詢窗口：02-2369-5195蘇先生，電子信箱：
timo6792@youthrights.org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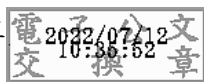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附設高級農工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灣戲

高師附中 111/07/12



1110006104

曲學院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82